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hare 文軒**

##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 **變更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的舉行地點**

茲提述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及連同該通告一併發送予本公司股東(「股東」)的臨時股東大會適用之代理人委任表格(「代理人委任表格」)和回條(「回條」)，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古中市街8號新華國際酒店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鑒於會務安排的統籌調整，為方便投資者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舉行地點將變更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三色路238號新華之星A座。除變更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地點外，該通告、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回條所載的所有資料及內容，其中包括臨時股東大會的日期及時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及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均維持不變。代理人委任表格和回條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仍然有效，股東如已遞交代理人委任表格和／或回條，則毋須重新遞交。

擬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務請留意上述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地點的變動。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青

中國•四川，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周青先生、劉龍章先生及李強先生；(b)非執行董事柯繼銘先生及譚慶女士；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子斌先生、鄧富民先生及韓文龍先生。

\* 僅供識別